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46
十二、其他说明.....	4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46
（二）其他.....	4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本单位进行义务教育（初中）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下设办公室、党办、政教处、教导处、总务处等科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5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4.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2037.42	1911.40	126.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29	414.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4.93	144.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4.00	94.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9.29	189.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53.91	本年支出合计	2879.93	2753.91	126.02
上年结转	126.0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879.93	支出总计	2879.93	2753.91	126.02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753.91	2659.91	94.00				126.02
205	教育支出	1911.40	1911.40					126.02
20502	普通教育	1786.52	1786.52					126.02
2050202	小学教育	10.34	10.34					
2050203	初中教育	1739.71	1739.71					51.6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47	36.47					74.40
20507	特殊教育	0.60	0.6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60	0.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29	41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9	414.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52	8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18	21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59	10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93	14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74	9.7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74	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20	13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23	88.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72	40.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	6.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00		9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0		9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4.00		9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9	18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9	18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9	189.29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79.93	2339.07	540.87
205	教育支出	2037.42	1590.55	446.87
20502	普通教育	1912.55	1590.55	321.99
2050202	小学教育	10.34		10.34
2050203	初中教育	1791.34	1590.55	200.7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10.87		110.87
20507	特殊教育	0.60		0.6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60		0.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29	41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9	414.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52	8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18	21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59	10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93	14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74	9.7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74	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20	13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23	88.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72	40.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	6.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00		9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0		9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4.00		9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9	18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9	18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9	189.29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5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4.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2037.42	2037.4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29	414.2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4.93	144.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4.00		94.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9.29	189.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53.91	本年支出合计	2879.93	2785.93	94.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26.0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6.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879.93	支出总计	2879.93	2785.93	94.0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59.91	2339.07	320.84
205	教育支出	1911.40	1590.55	320.84
20502	普通教育	1786.52	1590.55	195.97
2050202	小学教育	10.34		10.34
2050203	初中教育	1739.71	1590.55	149.1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47		36.47
20507	特殊教育	0.60		0.6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60		0.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4.27		12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29	41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9	414.2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52	8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18	217.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59	10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93	14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74	9.7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74	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20	135.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23	88.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72	40.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	6.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29	189.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29	189.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29	189.2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39.07	2325.95	13.12
工资福利支出		2227.70	2227.7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25.13	725.1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43.03	143.03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02.51	102.5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06.77	606.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7.18	217.18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8.59	108.5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88.23	88.2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0.72	40.7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4	6.2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89.29	189.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		13.1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		13.1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25	98.2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86.76	86.76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9.93	9.93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6	1.56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4.00
103	非税收入	94.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94.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4.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00		9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00		9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00		94.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4.00		94.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414.84	320.84	94.00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414.84	320.84	94.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65	1.65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4.51	14.51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0.10	0.10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15.15	15.15				
班主任津贴经费	36.00	36.00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55.44	55.44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1.00	1.00				
助学金县级补充部分	0.28	0.28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13.42	13.42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5.00	5.00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94.00		94.00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21.60	21.60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5.23	5.23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54.42	54.4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36	0.3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6.21	6.2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2.07	2.07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18.14	18.14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12	0.12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35.60	35.60				
追加泽州三中（水西校区）2024年下半年经费	7.69	7.69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0.41	0.41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3.63	3.63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2	0.02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2.49	2.49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11.09	11.09				
遗属补助项目	9.19	9.19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126.02	126.02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	126.02	126.02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126.02	126.02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7.90	7.90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61.00	61.00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0.01	0.01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13.40	13.40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43.72	4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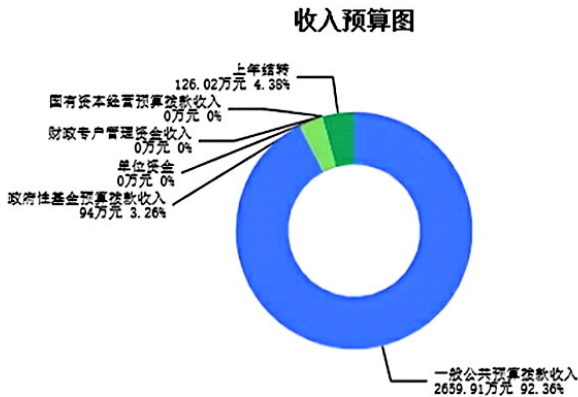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预算收入总计2,879.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753.91万元，上年结转126.02万元，比上年减少232.45万元，下降7.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数量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导致人员类、公用类项目预算收入减少，故本年预算收入较上年度有所下降；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879.9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753.91万元，上年结转126.02万元，比上年减少232.45万元，下降7.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数量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故本年预算收入较上年度有所下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预算收入2,879.9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59.91万元，占92.3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94.00万元，占3.2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26.02万元，占4.3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支出预算2879.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39.07万元，占81.22%；项目支出540.87万元，占18.7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79.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85.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94.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753.9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26.02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2,037.4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4.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4.9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4.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9.29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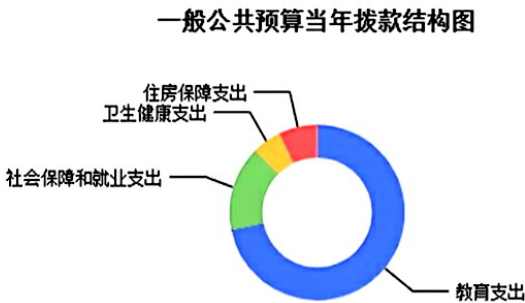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659.91万元，比上年减少452.47万元，下降14.54%。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659.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911.40万元,占71.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4.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4.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9.29万元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第三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339.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25.95万元,主要包括: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3.12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753.9133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泽州县第三中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7个,共计金额414.8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9.1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6个,涉及金额405.6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7个,涉及项目金额414.8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9.1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6个,涉及项目金额405.65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5年我校共计25个教学班，其中初中部19个，小学6个，需要资金约360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育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班主任遴选由学校每半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 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 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1. 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按标准拨付县教育局。2. 县教育局核算，审核后拨付各学校。3. 学校按800元/月标准发放。4. 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为了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教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为了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教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5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班主任经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班主任经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1245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415	年度资金总额：	181,4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1,415	省级财政资金	181,41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修缮、日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修缮、日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255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费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351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漳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漳州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87		年度资金总额：		20,68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687		省级财政资金		20,68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漳州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采暖、日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及时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采暖、日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182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283		年度资金总额：		36,2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版面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版面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320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漳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漳州市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	年度资金总额：	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393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37.4		年度资金总额：		4,13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37.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37.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纸面单据、差旅费、日常用品等）。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根据151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纸面单据、差旅费、日常用品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1518220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4,245	年度资金总额：		544,2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44,245	省级财政资金		544,24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4）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纸笔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4）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纸笔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50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50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培训时间	暑期		培训时间	暑期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水电费	≤190000元		水电费	≤190000元		
			维修费	≤100000元		维修费	≤100000元		
			培训费	≤30000元		培训费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75608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零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023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漳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漳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061		年度资金总额：		62,0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061		省级财政资金		62,0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漳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纸面单据、日常用品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及时支付日常零星办公费用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111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6,043	年度资金总额：	356,0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6,043	省级财政资金	356,0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金工程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原贫困县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寄宿生608人，需要资金356043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4623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132	年度资金总额：	145,1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1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1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初中707人，每人1025元。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用于学校办公用品、日常费用115132元、差旅费10000元、劳务费10000元、其它商品劳务支出20000元，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将资金拨付给学校，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每学期按用及时支付学校办公用品、日常费用、差旅费、劳务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师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在校师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td>100%</td>	10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7191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我校教学正常进行，根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县教育局安排6名大学生在我校进行实习实训，实习结束后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人每月1128元，分春秋两季发放9个月，共计500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3】1号，依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政策，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利于建立义务教育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学生实习实训结束后，有本校协助教育局考核在校实习期间教学成效，然后每学期按时发放为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大学生实习结束后，按补助标准，春秋两季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大学生实训积极性。			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大学生实训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支付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支付完成率	100%
			支付及时性	及时		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教学积极性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教学积极性	≥95%
			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98%		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学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学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1001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4,160	年度资金总额:	134,1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1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1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5年我校共有小学127人,初中707人,小学经费标准110元,初中经费标准170元,预计需要资金134160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114160元(日常办公用品、报刊杂志等)、劳务费10000元,其它10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晋政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按月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34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34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资金拨付准确	100%		资金拨付准确 <td>100%</td>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初中生经费标准	≥17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初中生经费标准	≥170元/人/年
	小学生经费标准	≥110元/人/年	小学生经费标准	≥11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td></td> <td></td>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学生的就学压力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学生的就学压力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td></td> <td></td>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td></td> <td></td>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2284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4,400	年度资金总额：		554,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4,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4,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28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共计资金的5544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28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28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后勤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后勤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1360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888		年度资金总额：	24,8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88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88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金工程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原贫困地区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有寄宿生608人，需要资金24888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15185242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880		年度资金总额：		110,8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8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15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后勤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炊事员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炊事员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90603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全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以及为了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办公经费，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将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是总供暖面积约41205平方米，2025年需供暖费用约94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采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供暖季11月前支付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我校供暖，解决我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2025年我校供暖，解决我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41205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41205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每年11月至次年3月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每年11月至次年3月	
		成本指标	供暖标准	≤17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供暖标准	≤17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14217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49.6	年度资金总额：	16,54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4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49.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用于保障义务教育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根据要求，及时支付。对在校小学生实行了免费费、免教科书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我校共有小学在校生172人，县级资金16549.6元，预计2025年小学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及其他服务支出。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实施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晋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学校具体情况，及时支付日常办公费、及其它服务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0种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0种		
			在校生人数	≥127人		在校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5608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卫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936	年度资金总额：	91,9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9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9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9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人员，根据规定，应放遗属户口所在地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592元/月，冬季取暖费中級6人每人3920元，离級1人4450元，费用总计91936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等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条“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等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度一次性发放遗属补助和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9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5年年底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5年年底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离級）	4450元/年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离級）	4450元/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中級）	3920元/年		取暖费发放标准（中級）	392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5902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331		年度资金总额:		52,33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3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3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5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要求,按照省定的科目和课时安排,指导区域内各中小学开设好地方课程,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市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5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52331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市教计字【2016】17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论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研究、开发基础教育课程的队伍建设;整体规划安排教学内容,独立完整的课程体系						
项目实施计划		1、选定课程(2025年)2、上报征订数量(2025年度)3、发放教材、开设课程(学期初)4、教师辅导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与学校特色工作相结合中,确保提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层次,按要求开设课程,进一步指导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全县中小学基本全部使用地方教材,每周基本安排课时2-4节,基本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				与学校特色工作相结合中,确保提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层次,按要求开设课程,进一步指导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全县中小学基本全部使用地方教材,每周基本安排课时2-4节,基本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书学生数量	≥834人	数量指标	购书学生数量	≥834人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书款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书款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征订课程教材购置成本	≤52331元	成本指标	征订课程教材购置成本	≤5233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22385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	年度资金总额：	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共计960元。					
立项依据		晋政办发【2014】5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晋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由学校根据学生常住地到学校的距离分三个以上标准对学生进行补助，2025年对1个学生的生活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由学校根据学生常住地到学校的距离分三个以上标准对学生进行补助，2025年对1个学生的生活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022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1,546	年度资金总额：	151,54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54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54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寄宿生需要学生营养餐基础经费151546元，将用于学生营养餐营养餐费肉、蛋、奶、水果等费用。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寒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边远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的教育扶贫工程中小學生为重点，对学生营养进行科学干预，逐步增强学生体质。		以边远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的教育扶贫工程中小學生为重点，对学生营养进行科学干预，逐步增强学生体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608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生/天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918285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优秀青年教师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对经市教育局年度考核合格的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截至2024年末，我校共有1名教师符合优秀青年教师标准，每人每年1800元，预计需要资金80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1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发挥优秀青年教师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教师由人事科负责考核，省级教学能手由教研室负责考核；每年11月，由县教育局人事科依据考核结果审核并制定发放方案，县财政局按照发放方案拨付资金，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优秀青年教师1人需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为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为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青年教师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优秀青年教师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年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1440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务发公通字[2010]38号，晋建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晋建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3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晋建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晋建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保安8人，按每人每年的24000元计算，2025年需约216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中小学校（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泽教发【2019】49号的及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厨亮灶”建设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护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处办公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学期末支付6名安保人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队伍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机制，为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队伍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机制，为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8人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8人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工作时间	>8小时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工作时间	>8小时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5544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助学金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8		年度资金总额：	2,8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教育局相关标准，每生每年补助4元，我校2025年在校学生707人，共需资金707元。该项资金用于我单位2025年日常办公用品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农村基础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巩固农村基础教育，加快农村基础教育事业的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校长负责制，建立审核、监督机制和发放机构。2、抓好遴选，“公开、公平、公正”认真确定人选、公示、审批、发放、上报工作。3、按时发放4、加强监管5、大力宣传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5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等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10种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学生人数	≥707人		学生人数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4元/生/年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维持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2160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泽州三申（水西校区）2024年下半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915	年度资金总额：	76,9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1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1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我校共有初中127人，本次追加资金76915元，用于水西学校办公费（水费、电费、教师用书、纸面课辅等）及后勤人员工资支付，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政府公文请示卡》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1.支付办公费（水费、电费、教师用书、纸面课辅等）及取暖费；2.后勤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校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我校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人/年
		后勤人员工资	19800元/人/年	后勤人员工资		19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9040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第三中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39.7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文件要求，本单位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单位严格按照《泽州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5年我校共计25个教学班，其中初中部19个，小学6个，需要资金约360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育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遴选由学校每半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1、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按标准拨付县教育局。2、县教育局核算，审核后拨付各学校。3、学校按800元/月标准发放。4、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为了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教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为了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教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5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班主任经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班主任经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1245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1,415	年度资金总额：	181,4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1,415	省级财政资金	181,41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根据《省政府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修缮、日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修缮、日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255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照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351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漳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漳州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687		年度资金总额：		20,68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687		省级财政资金		20,687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漳州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采暖、日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及时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教师用书、校园采暖、日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182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漳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漳州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283		年度资金总额：		36,28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3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漳州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版面费、日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版面费、日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320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	年度资金总额：	2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393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37.4		年度资金总额：		4,137.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37.4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37.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校园修缮、差旅费、日常用品等）。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根据151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校园修缮、、差旅费、日常用品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220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初中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4,245	年度资金总额：		544,2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44,245	省级财政资金		544,24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学生70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1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4）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纸笔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维修费：全年不少于10次的零星维修（2）培训费：用于全年教师的培训；（3）用于水费、电费缴纳；（4）办公费（印刷费、教师用书、纸笔费、办公用品等）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70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707人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50人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50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培训时间	暑期		培训时间	暑期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生均公用经费	1025元/生/年
				水电费	≤190000元			水电费	≤190000元
				维修费	≤100000元			维修费	≤100000元
				培训费	≤30000元			培训费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75608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专项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印刷费、日用品等）支出、教师送教上门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023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061		年度资金总额：		62,0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061		省级财政资金		62,0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有小学生127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办公费支出（纸面单据、日常用品等）。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及时支付日常零星办公费用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1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111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6,043	年度资金总额：	356,0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6,043	省级财政资金	356,0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金工程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农村留守儿童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寄宿生608人，需要资金356043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84623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5,132	年度资金总额：	145,13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13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13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共有初中707人，每人1025元。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用于学校办公儿用品、日常费用115132元、差旅费10000元、劳务费10000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20000元，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委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3月将资金拨付给学校，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每学期按需要及时支付学校办公用品、日常费用、差旅费、劳务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07人	数量指标	在校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025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7191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我校教学正常进行,根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县教育局安排6名大学生在我校进行实习实训,实习结束后进行补助,补助标准每人每月1128元,分春秋两季发放9个月,共计50000元。				
立项依据			泽财文政【2023】1号,依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政策,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利于建立义务教育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学生实习实训结束后,有本校协助教育局考核在校实习期间教学成效,然后每学期按时发放为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大学生实习结束后,按补助标准,春秋两季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大学生实训积极性。					用于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提升大学生实训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大学生实习实训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支付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支付完成率	100%
			支付及时性	及时		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112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教学积极性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教学积极性	≥95%
			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98%		教育教学水平提升	≥9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学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学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10016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4,160	年度资金总额:	134,1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1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1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5年我校共有小学127人,初中707人,小学经费标准110元,初中经费标准170元,预计需要资金134160元,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114160元(日常办公用品、报刊杂志等)、劳务费10000元,其它10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晋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按月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34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34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资金拨付准确	10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初中生经费标准	≥17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初中生经费标准	≥170元/人/年
	小学生经费标准		≥110元/人/年	小学生经费标准		≥11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学生的就学压力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学生的就学压力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22845	

泽州县基(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4,400	年度资金总额：		554,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4,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4,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28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共计资金的5544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6】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2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28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28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后勤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成本指标	后勤工资标准	198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td>后勤人员满意度</td> <td>≥85%</td> <th>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h> <td>后勤人员满意度</td> <td>≥85%</td>	后勤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13604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888		年度资金总额：	24,8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88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88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金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原贫困地区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有寄宿生608人，需要资金24888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留守儿童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608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5元/天/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5242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880		年度资金总额：	110,8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8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8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共计15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后勤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15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15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90603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全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以及为了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办公经费，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将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是总供暖面积约41205平方米，2025年需供暖费用约94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供暖季11月前支付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我校供暖，解决我校的冬季取暖问题，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2025年我校供暖，解决我校的冬季取暖问题，保障在校学生更好的学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41205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41205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每年11月至次年3月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每年11月至次年3月	
		成本指标	供暖标准	≤17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供暖标准	≤17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14217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549.6		年度资金总额：	16,54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4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549.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用于保障义务教育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根据要求，及时支付。对在校小学生实行了免费费、免教科书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我校共有小学在校生172人，县级资金16549.6元，预计2025年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及其他服务支出。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晋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的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根据学校具体情况，及时支付日常办公费、及其它服务支出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0种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0种		
			在校师生人数	≥127人		在校师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5608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936	年度资金总额：	91,9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9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9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9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人员，根据规定，应放遗属户口所在地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592元/月，冬令取暖费中級6人每人3920元，高級1人4480元，费用总计91936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等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条“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等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校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度一次性发放遗属补助和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9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9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信息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5年年底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2025年年底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高級）	4480元/年	成本指标	取暖费发放标准（高級）	4480元/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人/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中級）	3920元/年		取暖费发放标准（中級）	392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5902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331	年度资金总额:	52,33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3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3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5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要求,按照省定的科目和课时安排,指导区域内各中小学开设好地方课程,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县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市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5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52331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教计字【2016】17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方案》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加强研究、开发基础教育课程的队伍建设;整体规划安排教学内容,独立完整的课程体系					
项目实施计划		1、选定课程(2025年)2、上报征订数量(2025年度)3、发放教材、开设课程(学期初)4、教师辅导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与学校特色工作相结合中,确保提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层次,按要求开设课程,进一步指导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全县中小学基本全部使用地方教材,每周基本安排课时2-4节,基本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			与学校特色工作相结合中,确保提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层次,按要求开设课程,进一步指导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全县中小学基本全部使用地方教材,每周基本安排课时2-4节,基本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书学生数量	≥834人	数量指标	购书学生数量	≥834人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教材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书款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书款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征订课程教材购置成本	≤52331元	成本指标	征订课程教材购置成本	≤5233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22385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	年度资金总额：	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共计960元。					
立项依据		晋政办发【2014】5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晋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由学校根据学生常住地到学校的距离分三个以上标准对学生进行补助，2025年对1个学生的生活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由学校根据学生常住地到学校的距离分三个以上标准对学生进行补助，2025年对1个学生的生活资助，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8022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1,546	年度资金总额：	151,54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546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54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寄宿生需要学生营养餐基础经费151546元，将用于学生营养餐营养餐费肉、蛋、奶、水果等费用。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稳步推进我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工作，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寒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边远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的教育扶贫工程中小學生为重点，对学生营养进行科学干预，逐步增强学生体质。		以边远贫困地区和原建档立卡困难的教育扶贫工程中小學生为重点，对学生营养进行科学干预，逐步增强学生体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608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608人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天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918285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优秀青年教师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对经市教育局年度考核合格的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截至2024年末，我校共有1名教师符合优秀青年教师标准，每人每年1800元，预计需要资金8000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201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发挥优秀青年教师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教师由人事科负责考核，省级教学能手由教研室负责考核；每年11月，由县教育局人事科依据考核结果审核并制定发放方案，县财政局按照发放方案拨付资金，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优秀青年教师1人需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为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为优秀青年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青年教师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优秀青年教师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年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8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青年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9214405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务发公通字[2010]38号，晋信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晋信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3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晋信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晋信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保安8人，按每人每年约24000元计算，2025年需约216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中小学校（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泽教发【2019】49号的及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厨亮灶”建设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护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处办公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每学期末支付6名安保人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队伍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机制，为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以保障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为目标，以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抓手，不断加强保安队伍建设，规范保安队伍人员管理，着力构建校园安保工作的长效机制，为促进全县教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8人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8人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工作时间	>8小时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工作时间	>8小时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55440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助学金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8		年度资金总额：	2,8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教育局相关标准，每生每年补助4元，我校2025年在校学生707人，共需资金707元，该项资金用于我单位2025年日常办公用品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农村基础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巩固农村基础教育，加快农村基础教育事业的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校长负责制，建立审核、监督机制和发放机构。2、抓好遴选，“公开、公平、公正”认真确定人选、公示、审批、发放、上报工作。3、按时发放4、加强监管5、大力宣传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5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日常办公费等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10种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学生人数	≥707人		学生人数	≥707人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4元/生/年	成本指标	经费标准	4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维持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行	维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21609	

泽州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追加泽州三申（水西校区）2024年下半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第三中学校（初中）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915	年度资金总额：	76,9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15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91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科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市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2】157号）《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我校共有初中127人，本次追加资金76915元，用于水西学校办公费（水费、电费、教师用书、纸面课辅等）及后勤人员工资支付，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政府公文请示卡》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1.支付办公费（水费、电费、教师用书、纸面课辅等）及取暖费；2.后勤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完成学校日常工作，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学生人数	≥127人		数量指标	教师学生人数	≥127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人/年
		后勤人员工资	19800元/人/年		后勤人员工资 <td>19800元/人/年</td>		19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9040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